

**國立彰化高級中學111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
【數理暨語文類】學生入班鑑定初選性向測驗
考生注意事項**

一、為落實防疫工作，一律禁止家長陪考，敬請家長體諒。

(一) 考試前一天(7/26)不開放看視考場，考試當天(7/27)上午7:30
開放進入校園，上午8:05考場清場、不得逗留。

(二) 每位考生皆由「華陽門」(Google定位：華陽街33號，
QR-code如右圖)步行進出，恕不開放陪考、不開放停車。



二、進入校園時，請考生配合於明德樓一樓測量額溫、進行手部
消毒。並請考生務必提早半小時以上到場，避免因入場
及量測作業影響考試時間。

三、請全體考生在應考過程全程配戴口罩，於監考人員核對身分時配合脫下口罩、
進行臉部辨識及評量證檢核。

四、請全體考生依照時程表參加各科考試，進入考場時僅能攜帶下列用品：評量
證、2B鉛筆、橡皮擦 (可攜帶完全透明之墊板；筆盒不可攜入考場)。

五、嚴禁攜帶任何手機、手環等3C電子產品。所有電子產品務必關機、關閉鬧鈴，
置放於背包內 (背包請放置教室外窗台上)；凡任何3C產品一旦於考試期間
在試場內或試場走廊發出聲響，皆依相關規定論處。

六、考生如有確診、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防疫等情形，應於測驗前
主動與本校聯繫。

七、依據111學年度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因
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考生注意事項，考生如有以下情形，
一律不得參加鑑定應試，且不補考，後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申請退費：

(一) 確診尚未解隔離者：初選(7/27)、複選前尚未解除隔離者。

(二) 快篩陽性者。

(三) 未打滿三劑之確診密切接觸者，前3天需居家隔離不得外出者。

(四) 入境前3天需居家檢疫不得外出者。

- 八、考生為自主防疫且快篩陰性者，安排至「備用試場」應試。
- 九、考生於現場量測有發燒（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或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）情形、或有嚴重呼吸道疾病等具感染可能之考生，須遵從考場指示移至備用試場應試，不得因此措施要求任何補償。
- 十、一般考生及自主健康管理者於一般試場應試。
- 十一、「備用試場」考生，不得提早交卷，節間休息不得擅自移動。
- 十二、防疫期間，請隨時留意瀏覽本校公告之考試相關訊息。

